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云环（新兴）审〔2025〕21号

关于云浮市祥荣生物燃料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 生物质颗粒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云浮市祥荣生物燃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云浮市祥荣生物燃料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颗粒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云浮市祥荣生物燃料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颗粒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新兴县六祖镇西睦社区居民委员会水湄村的白马岗地块（西睦社区居民委员会水湄第六，一居民小组房屋），占地面积4420 m²，建筑面积4520 m²，主要建筑物为1栋单层厂房、1栋2层综合楼。

主要生产设备：破碎机1台、破碎机出料绞龙1台、破碎机送料输送机1台、送料输送机吸铁器1台、喂料埋地绞龙1台、

粉碎机上料输送机 1 台、粉碎机上料输送机吸铁器 1 台、粉碎机 1 台、粉碎机出料绞龙 1 台、摇摆筛上料提升机 1 台、摇摆筛顶双循环绞龙 1 台、摇摆筛 A 1 台、摇摆筛 B 1 台、摇摆筛 C 1 台、摇摆筛筛下物绞龙 A (横向) 1 台、摇摆筛筛下物绞龙 B (纵向) 1 台、除杂机 A (除石机) 1 台、除杂机 B (除石机) 1 台、除杂机 C (除石机) 1 台、接除杂机 A 主料绞龙 1 台、接除杂机 C 主料绞龙 1 台、接除杂机杂质绞龙 1 台、接除杂机主料提升机 1 台、接除杂机主料刮板机 A (横向) 1 台、接除杂机主料刮板机 B (横向) 1 台、接除杂机主料刮板机 C (纵向) 1 台、粉碎料仓埋地绞龙 A 1 台、粉碎料仓埋地绞龙 B 1 台、粉尘料仓埋地绞龙 1 台、料仓出料埋地刮板机 1 台、料仓出料提升机 1 台、制粒机顶双循环绞龙 1 台、制粒机 A 1 台、制粒机 B 1 台、制粒机 C 1 台、制粒机 D 1 台、制粒机 E 1 台、颗粒输送机 1 台、颗粒料上料提升机 1 台、成品料仓顶刮板机 1 台、成品料仓底输送机 A 1 台、成品料仓底输送机 B 1 台、成品料上料提升机 1 台、打包机 1 台、除石机 A 脉冲风机 1 台、除石机 A 脉冲 1 台、除石机 A 刹克壅 1 台、除石机 B 脉冲风机 1 台、除石机 B 脉冲 1 台、除石机 B 刹克壅 1 台、除石机 C 脉冲风机 1 台、1 台、除石机 C 脉冲 1 台、除石机 C 刹克壅 1 台、粉碎机脉冲风机 1 台、粉碎机脉冲 1 台、粉碎机刹克壅 1 台、破碎机提升机脉冲风机 1 台、

破碎机提升机脉冲 1 台、破碎机提升机刹克壑 1 台。

原辅材料主要包括：木材厂边角料 40000 吨/年、树根 4300 吨/年、木糠 10000 吨/年、稻壳 5000 吨/年、秸秆 2700 吨/年。

主要生产工艺：破碎、粉碎、除杂、制粒、打包等。项目建成后年产生物质颗粒 60000 吨。

项目员工人数 11 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每日两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进行建设。项目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沉淀后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表1农田灌溉水质基本控制项目限值（旱地作物）标准后暂存于回用水池，定期用于厂区周边林地灌溉，不外排。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

投料、破碎、粉碎出料提升、摇摆筛上料、制粒上料，除石机 A，除石机 B，除石机 C 产生的粉尘分别经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粉碎粉尘经旋风除尘器+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三)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主要噪声源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噪声源强约 60~90dB(A)。设备噪声经选用低噪设备、隔声，减振及距离衰减等措施处理后，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四)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包括废包装材料、废铁、杂质、废布袋、收集的木灰粉尘；危险废物包括含废润滑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项目危

废暂存库，定期交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接收处理。

（五）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完善管理制度，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物料运输、储存、生产过程中的管理。

（六）加强厂区环境管理，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并定期开展环境监测。

（七）严格执行项目《报告表》中提出的其他环境影响防治对策，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按规范处理，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环境管理及定期维护。

三、根据《报告表》分析，项目不涉及废水、废气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四、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五、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向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六、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在产生实际污染物排放之前，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手续；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须按有关规定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七、以上批复仅限于报告表中所评价的云浮市祥荣生物燃料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生物质颗粒项目。

八、本批复未尽事宜，按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以及市、县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7月2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新兴县六祖镇人民政府。